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5CDAA1B0149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旅游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西藏旅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西藏旅游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西藏旅游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西藏旅游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37,827,586 股，发行价格为 15.3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81,031,720.9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9,607,192.66 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69,607,192.66 元已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18CDA1002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已到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2,697.66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5,755.27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使用 26,942.3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2,335.01 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除暂时用于现金管理的 17,000.00 万元，其余募集资金余额均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和林芝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开设 5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作为各个募投项目的专用账户。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

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号、2021-097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各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5,335.01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金额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	0158000129000174753	268.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609623793	14,130.79
林芝新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671555568	338.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林芝分行	0158000219100090975	0.00
阿里景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633989310	597.66
合计			15,335.01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17,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现金管理业务且未到期，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未包含。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 3,562.28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18 年 3 月至本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2,697.66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现金管理的情况

1、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相关募集资金均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未超出授

权使用期限和使用范围。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8-014 号、2019-004 号、2019-005 号、2020-002 号、2020-003 号、2021-003 号。

2021 年 2 月 9 日，经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2021 年 8 月 3 日，相关募集资金已按期归还。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1-006 号、2021-066 号。

2022 年起，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4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司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1,839.86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8-018 号、2018-054 号、2018-080 号、2018-084 号、2019-004 号、2019-011 号、2019-012 号。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4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1,545.92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9-020 号、2019-032 号、2019-038 号、2019-051 号、2019-052 号、2020-010 号、2020-011 号。

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6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合计 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1 年 6 月 22 日，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1,010.27 万元。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0-036 号、2020-037 号、2020-038 号、2020-041 号、2020-050 号、2020-057 号、2021-001 号、2021-002 号、2021-004 号、2021-019 号、2021-032 号、2021-036 号、2021-038 号、2021-057 号、2021-064 号。

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6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149.50 万元。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1-075 号、2021-080 号、2021-095 号、2022-025 号、2022-046 号。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5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3 年 5 月 27 日，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482.93 万元。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2-046 号、2022-048 号、2022-055 号、2022-

061 号、2023-009 号、2023-020 号、2023-024 号、2023-034 号、2023-041 号。

2023 年 5 月至 2024 年 5 月期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已到期的现金管理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 287.89 万元。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3-045 号、2023-068 号、2023-074 号、2024-001 号、2024-004 号、2024-006 号、2024-010 号、2024-023 号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银行定期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事项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号、2024-008 号、2024-033 号）。

2024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银行办理的现金管理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风险收益特征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年化收益率	金额（万元）	收益（万元）
1	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产品编号：FGG2203A02）	保本约定利率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3 月 20 日	3 个月	3.00%	4,000	30.00
2		中国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产品编号：FGG2301A07、FGG2301A08、FGG2301A09）		2023 年 12 月 21 日	2024 年 4 月 21 日	4 个月	2.60%	15,000	162.64
3		中国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产品编号：FGG2201A10）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4 月 20 日	4 个月	2.70%	5,000	56.25
4		中国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产品编号：FGG2301A07、FGG2301A08、FGG2301A09）		2024 年 7 月 22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以前	11 个月以内	2.60%	14,000	
5		中国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产品编号：FGG2201A10）		2024 年 7 月 22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5 个月	2.70%	5,000	57.00
6		中国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产品编号：FGG2403A01）		2024 年 7 月 22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以前	11 个月以内	2.50%	3,000	
合计									305.89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终止原定募投项目

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涉及的景区所在地林芝地区的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调整、避免新增同业竞争以及较大的酒店投资经营风险。2019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9-19号。

（二）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2021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10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5A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建项目和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的建设，项目拟投资金额合计36,772.72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合计34,800.00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投入自有资金补充；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6,942.39万元，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1-081号、2021-082号、2021-085号。

（三）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延期

202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本次延期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项目投资建设内容、实施主体等均保持不变，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披露的《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2023-001号）。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延期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项目投资建设内容、实施主体等均保持不变，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披露的《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2024-042号）。各项目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1	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2025年10月	2027年12月
2	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2022年9月	2025年10月
3	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5A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建项目	2024年8月	2027年12月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4	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	2024 年 8 月	2027 年 12 月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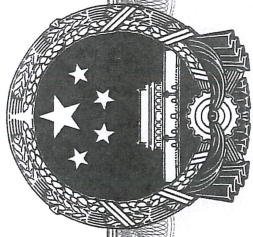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65,032.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2.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1,742.3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697.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4.9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否		22,000.00	2,101.90	3,519.96	-18,480.04	16.00%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否		4,200.00	165.29	177.22	-4,022.78	4.22%	2025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创建国家5A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建项目	否		3,100.00	717.66	913.04	-2,186.96	29.45%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化综合运营平台项目	否		5,500.00	577.43	1,000.23	-4,499.77	18.19%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需求	否		26,942.39		26,942.3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项目	是	39,200.00	144.83		144.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	是	17,76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56,961.00	61,887.22	3,562.28	32,697.66	-29,189.56	52.8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2020-2022 年，受外部环境波动等因素影响，旅游市场需求萎缩，为避免大额投资对公司资金使用、业务运营造成影响，公司除逐步丰富现有经营项目、产品内容，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外，暂缓募投项目等重大项目投资进度，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2023-001 号）。2023 年以来，随着国内旅游市场的加速回暖，公司积极布局生态产品体系，加大差异化、品质化产品投资建设，协同地方政府部门开展阿里景区的 5A 创建工作，逐步加快投资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上表中的募集资金总额包含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6,960.72 万元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2025年 01月 24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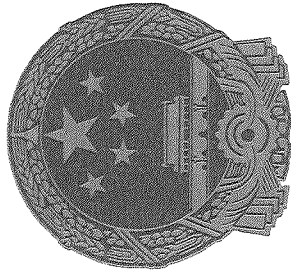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姓名 蒋红伍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2-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027197202110500

Identity card No.



姓名:蒋红伍

证书编号:510100023034

证书编号: 5101000230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0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徐洪平印(年检二)编码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3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3月1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徐洪平

证书编号：510100023072

510100023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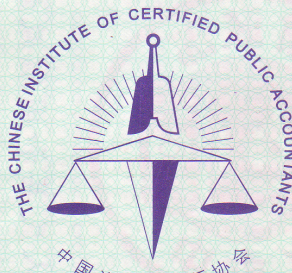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04月14日
/y /m /d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徐洪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8-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302676082056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